(上接B070版)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110 证券简称:三钢闽光 公告编号:2019-071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0年1月19日届满,为了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监事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

2019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3名,职工代表监事2名。经公司监事会审核,同意提名黄标彩先生、林学玲女士、谢经荣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黄云华女士、黄雪清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候选人近两年内均未担任过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上述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候选人进行表决,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9年12月26日

附件

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黄标彩,男,1969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硕士研究生学位,教授级高工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黄标彩先生曾任本公司炼钢厂转炉车间副主任、技术科副科长、科长、副厂长、厂长;现任本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总法律顾问兼技术中心主任、总工办主任。

黄标彩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也未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黄标彩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黄标彩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2. 林学玲,女,1969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审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CIA),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林学玲女士曾任厦门港务局审计室审计员、厦门港务集团有限公司科员、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副经理等职务;现任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副经理,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福州海盈港务有限公司监事,本公司监事。

林学玲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也未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林学玲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林学玲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3. 谢经荣,男,1973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在职本科学历,高级审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谢经荣先生曾任福建省冶金工业总公司财务处科员、福建省南平铝厂财务干部(挂职锻炼)、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处副主任科员、会计师等职务;现任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高级专员,南平铝业监事,本公司监事。

谢经荣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也未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谢经荣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谢经荣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证券代码:002110 证券简称:三钢闽光 公告编号:2019-072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5日上午在福建省三明市工业中路群工三路公司会议室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代表团组长会议,专题讨论关于推荐公司职工代表出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题,公司39名主席团成员参加了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工会主席周军先生主持。由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由6名监事组成,其中2名职工代表监事应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本次大会以举手表决方式一致同意选举黄云华女士、黄雪清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其任期与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第七届股东代表监事任期相同。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公司监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6日

附:职工代表监事的简历

1. 黄云华,女,1978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黄云华女士曾任本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钢集团)质计部中检所副所长、所长、机关党支部书记,三钢集团纪委副处级纪检监察员、监察审计部副部长等职,现任本公司监事、监察室主任。

黄云华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也未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黄云华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黄云华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2.黄雪清,男,1969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党校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黄雪清先生曾任三钢集团办公室副科级秘书、正科级秘书、秘书科科长、直属机关工会主席;现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

黄雪清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也未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黄雪清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黄雪清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证券代码:002110 证券简称:三钢闽光 公告编号:2019-073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现就提名 汪建华 为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国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被提名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融资性担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被提名人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被提名人不在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最近十二个月内,被提名人、其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被提名人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被提名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包括该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本提名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督促公司董事会将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三、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十二个月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四、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五、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六、被提名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七、被提名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八、被提名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九、本提名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督促公司董事会将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十、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十一、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十二个月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十二、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十三、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十四、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十五、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十六、被提名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十七、被提名人不存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被上市公司提前免职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十八、被提名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的其他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十九、被提名人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十、被提名人在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十一、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十二、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十三、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十四、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十五、被提名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十六、本人不存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被上市公司提前免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十七、本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十八、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十九、本人不在与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十、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十一、最近十二个月内,本人、本人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十二、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十三、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十四、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十五、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十六、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十七、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十八、本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十九、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十、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十一、最近十二个月内,本人、本人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十二、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十三、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十四、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十五、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十六、本人不存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被上市公司提前免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十七、本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十八、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十九、本人不在与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十、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十一、最近十二个月内,本人、本人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十二、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十三、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十四、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十五、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十六、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十七、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十八、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十九、本人不在与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十、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十一、最近十二个月内,本人、本人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十二、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十三、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十四、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十五、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十六、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十七、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十八、本人不在与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十九、本人不在与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一、最近十二个月内,本人、本人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二、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三、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四、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五、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六、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七、本人不是为该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八、本人在该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九、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十、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十一、最近十二个月内,本人、本人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十二、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十三、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十四、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十五、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十六、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十七、本人不是为该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十八、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十九、本人不在与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二十、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二十一、最近十二个月内,本人、本人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二十二、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二十三、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二十四、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二十五、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二十六、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二十七、本人不是为该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二十八、本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委托该公司董事会将本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二十九、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三十、最近十二个月内,本人、本人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三十一、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三十二、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三十三、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三十四、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三十五、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三十六、本人不存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被上市公司提前免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三十七、本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三十八、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三十九、包括该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四十、本人在该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四十一、本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委托该公司董事会将本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四十二、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四十三、最近十二个月内,本人、本人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四十四、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四十五、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四十六、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四十七、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四十八、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四十九、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五十、本人在该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五十一、本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委托该公司董事会将本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五十二、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五十三、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十二个月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五十四、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五十五、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五十六、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五十七、本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五十八、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五十九、包括该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六十、本人在该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六十一、本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委托该公司董事会将本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六十二、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六十三、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十二个月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一百六十四、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